中共新县县委组织部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目 录

一 、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

（二）主要职责

（三）人员情况

(四) 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二、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三、 名词解释

附件：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01、2021年单位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02、2021年单位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03、2021年单位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04、2021年单位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5、2021年单位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06、2021年单位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表

07、2021年单位“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明细表

07-1、2021年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明细表

08、2021年单位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明细表

09、2021年单位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明细表

10、2021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

新县县委组织部机关内设8个科室和县党员电算化教育信息中心、县委大学生村干部办公室、县委老干部活动中心、县直属机关工委，4个归口预算管理单位。

**（二）主要职责**

一、研究和指导全县党的组织建设工作，突出加强对各领域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指导；协调、规划和指导党员教育工作主管党员的管理和发展工作；指导和组织新时代党的建设理论研究。

二、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干部队伍建设的方针、政策，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指导领导班子的思想政治和作风建设，组织落实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工作。

三、提出县管领导班子和乡科级干部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县管乡科级干部的考察、考核和办理任免、工资、待遇、退休、兼职等工作；指导各级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负责部分股级干部的备案和宏观管理；承办部分干部的调配、交流出国(境)及安置事宜；根据授权，承办县委协助市委管理干部的任免、工资、待遇、退休等有关具体工作，承担垂直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协助管理工作。

四、研究和指导全县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全县组织、干部、人事、老干部工作的有关政策和制度。

五、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县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县直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

六、负责全县组织工作、干部工作的检查落实；加强对全县选拔任用干部工作和干部日常管理工作的监督，及时向县委反映有关重要情况、提出建议。

七、贯彻中央关于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牵头抓总、指导协调全县人才工作，组织或参与制定人才工作政策，推进重大人才工程的组织实施，加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

八、主管全县干部教育工作，贯彻中央关于干部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干部教育工作的整体规划、制度建设、宏观指导和督促检查。

九、统一管理全县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励、培训和工资福利等事务，贯彻执行中央和国家关于公务员管理的法律和政策法规，组织实施全省公务员管理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指导全县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负责全县公务员管理工作对外交流合作等。

十、承担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委人方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以及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的具体工作。

十一、统一管理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十二、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情况**

新县县委组织部现有在职人员39人，其中：行政编制20 人（县处级干部1人，正科级实职8人，副科级实职 7人，副主任科员4人），工勤人员0人，事业编制19人，离退休人员12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12人）

1. **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承担全县的组织、干部、人才、干部监督、干部教育、党员电教、机关党建、老干部相关工作，以及上级业务部门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加强机关财务预算执行的分析，完善机关财务预算的精细化、科学化管理，完成好财务预算管理各项工作。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0个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

1.新县县委组织部部门机关本级；

二、2021年年度部门预算说明

**2021年新县县委组织部收支预算为本级预算，无下属单位及二级机构。**

 **（一）收支预算总体说明**

2021年收入预算总计838.02万元，支出预算总计838.02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50.65万元、150.65万元。主要原因：部门调整、人员增加、开展活动及组织培训等相关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说明**

2021年收入预算838.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38.02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专户管理的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部门结转资金0万元，部门结余资金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说明**

2021年支出预算838.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8.02万元，占预算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预算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838.0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838.02万元。与 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150.65万元，增加59.8%。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部门调整、人员增加、开展活动及组织培训等相关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838.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8.02万元，占比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比0%。主要原因为：加强管理，节约开支。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285.25万元，占比31.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20.81万元，占比14.1%，商品和服务支出431.96万元，占比54%。占比项目支出中房屋建筑物购建支出0万元，设备购置0万元，基础设施建设0万元，大型修缮0万元，其他0万元。

**（六）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838.0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85.2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20.8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31.96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285.25万元，其中：基本工资124.87万元、其他工资3.3万元、统一津贴补贴24.22万元、其他津贴补贴25.7万元、奖金17.6万元、基础性绩效18万元、奖励性绩效7.5万元、社会保障缴费43.06万元、住房公积金21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20.8万元，其中：离休人员经费0万元、退休人员经费6.9万元、定补人员生活补助4.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09.7万元。

3、商品和服务支出431.9万元，其中：办公费32万元、印刷费17万元、水电费1.3万元、差旅费16万元、福利费6.8万元、工会经费6万元、其他交通费35.1万元、其他：43.1万元、会议费42万元、培训费96万元、公务接待费2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委托业务费93..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1.2万元。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2万元， **，占比100%**其中，公务接待费22万元，与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为：加强管理，节约开支。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费。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2万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为：加强管理，节约开支。

2、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0万元，运行费年初预算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为：加强管理，节约开支。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车辆为0辆，公车保有量为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原因为：加强管理，节约开支。

3、公务接待费22万元，占比100%，与上年度持平。主要用于各类考察接待、学习培训、工作餐等。主要原因为：加强管理，节约开支。

**（八）财政拨款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县委组织部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因此没有支出预算数据。

**（九）2020年单位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采购内容包括0设备购置、0实施费用等。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38.02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20年减少8.2万元，下降1%，主要原因：加强管理，节约开支。

2、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没有开展项目预算绩效评价。

1. 关于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为零。

4、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0年期末，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本级财政当年安排的资金。

2、事业和经营性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 “事业和经营性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4、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5、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